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任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启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建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9,519,594,776.45	51,554,769,273.14	51,554,769,273.14	-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25,369,278.07	13,009,078,044.04	13,009,078,044.04	-7.5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207,672.79	1,467,831,020.82	1,467,831,020.82	-148.1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0,258,212,646.98	52,534,614,975.00	52,534,614,975.00	-2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1,019,206.92	-128,257,548.87	-128,257,54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4,351,784.59	-104,250,205.18	-104,250,205.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2	-1.00	-1.00	减少6.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0	-0.0199	-0.0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0	-0.0199	-0.019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24,0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548,435,534	39.59	405,014,360	无		国有法人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355,115,523	36.59	688,123,285	无		国有法人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010,000	1.12		无		国有法人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25,762,755	0.40		无		国有法人
李庆涛		10,000,056	0.16		无		未知
阎伟	5,000,000	8,000,000	0.12		无		未知
北京好石佳燃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7,250,000	0.11		无		未知
杨勇文	6,164,576	6,164,576	0.10		无		未知
聂应红	5,791,900	5,791,900	0.09		无		未知
钟奇光	-689,100	4,708,200	0.07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143,421,174	人民币普通股	2,143,421,17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66,992,238	人民币普通股	1,666,992,238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10,000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25,762,755	人民币普通股	25,762,755
李庆涛	10,000,056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56
阎伟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北京好石佳燃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7,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0,000
杨勇文	6,164,576	人民币普通股	6,164,576
聂应红	5,79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1,900
钟奇光	4,70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其控股股东均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未知上述2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初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其他流动资产	435,943,916.89	245,217.18	177678.70
固定资产清理	12,376,759.36	1,137,354.98	988.21
长期待摊费用	28,258.26	191,920.71	-85.28
应付职工薪酬	374,500,718.87	270,108,161.37	38.65
应交税费	67,327,496.34	-18,658,814.55	---
其他应付款	815,839,461.29	513,428,985.25	5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5,315,726.90	225,600,000.00	762.29
其他流动负债	135,133,335.44	2,613,277.01	5071.03
长期借款	619,016,736.25	2,506,906,799.36	-75.31
长期应付款	514,788,553.86		
专项储备	19,093,789.78	11,783,348.83	62.04
未分配利润	-2,809,676,540.72	-1,818,657,333.80	---

情况说明

1.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系报告期待摊轧辊费用增加所致;

2.固定资产清理增加,系公司报告期末报废资产增加所致;

3.长期待摊费用减少,系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进行摊销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系报告期末尚未发放工资等增加所致;

5.应交税费增加,系报告期末增值税留抵费用减少所致;

6.其他应付款增加,系报告期末公司质量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系公司长期借款即将到期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系报告期公司预提修理费用所致;

9.长期应付款增加,系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所致;

10.长期借款减少,系公司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到期所致;

11.专项储备增加,系报告期内提取专项储备所致;

12.未分配利润减少,系公司本报告期亏损所致;

(二)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4,072,789.33	37,018,892.51	-89.00
投资收益	1,663,876.06	3,477,380.69	-52.15
营业外收入	5,460,605.39	37,982,939.23	-85.62
营业外支出	14,605,788.34	39,497,105.96	-63.02
所得税费用	10,453,157.13	26,138,552.28	-6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207,672.79	1,467,831,020.82	-14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377,278.57	-1,248,369,002.7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829,837.39	-748,650,732.50	---

1.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系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2.投资收益减少,系公司出售莱钢国贸股权,其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营业外收入减少,系公司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4.营业外支出减少,系公司上年同期支付租船合同违约金所致;

5.所得税费用减少,系公司报告期盈利能力下降所致;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系公司收入减少及收到承兑增加所致;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系公司工程支出减少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系偿还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本公司与济钢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将本公司所属济南分公司的部分设备在形式上出售给济钢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然后由济南分公司租回使用,待租赁期满后,济南分公司按协议规定以1元的价格进行回购,融资金额不超过12亿元,租赁期限不超过5年,租金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化6.15%。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4年8月29日披露的《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济钢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因原济南钢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济南钢铁新发行的股份(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05,014,360股,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88,123,285股),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承诺时间为2012年1月5日,该承诺的有效期为2012年3月19日至2015年3月19日。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将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8,340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数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年初数18,340万元。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新准则增设递延收益科目一级科目,原由递延收益重分类列在其他非流动负债部分的需要重新列示在递延收益科目,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递延收益”5,601.85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5,601.85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递延收益”年初数5,202.40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数5,202.40万元。

3.5.1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山东莱钢铁源炉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菏泽聚隆能源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		-183,400,000.00	183,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4-04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0月17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出书面通知,定于201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如期召开,应到董事9名(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分别为:任浩先生、陈启祥先生、崔聚荣先生、陈向阳先生、毕志超先生、田克宁先生、迟京东先生、平晓峰先生、王爱国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浩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8340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数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年初数18340万元。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新准则增设“递延收益”一级科目,原来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的递延收益单独进行列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递延收益”5601.85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5601.85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递延收益”年初数5202.40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数5202.40万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31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4-043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0月17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发出书面通知,定于2014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如期召开,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5名,分别为:苏斌、张家新、刘秀元、赵京玲、陈明玉。公司有关处(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斌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8340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数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年初数18340万元。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新准则增设“递延收益”一级科目,原来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的递延收益单独进行列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递延收益”5601.85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5601.85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递延收益”年初数5202.40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数5202.40万元。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新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1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4-044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施行2014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具体准则,而对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国家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8340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数18340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年初数18340万元。

调整内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山东莱钢铁源炉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菏泽聚隆能源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183,400,000.00	-183,400,000.00	183,400,000.00	-183,400,000.00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新准则增设“递延收益”一级科目,原来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的递延收益单独进行列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4年9月30日“递延收益”5601.85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5601.85万元;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追溯调增“递延收益”年初数5202.40万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年初数5202.40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56,018,453.77	52,023,976.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018,453.77	-52,023,976.76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新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1日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 山水文化

2.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王欣先生、总经理丁磊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婷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晓燕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1,196,570.99	441,999,054.74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28,097.31	44,063,786.95	-29.5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1,620.90	489,344.42	-5,654.7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34,376.72	7,859,897.12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35,689.64	-18,793,631.8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18,410.64	-18,820,184.6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2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70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国忠	0	20,000,000	9.88	0	质押、冻结	20,00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8,107,160	8.94	0	质押	18,107,16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太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	9,296,840	4.59	0	无		国家
朱文	2,946,045	2,946,045	1.4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宋新春	0	1,757,640	0.8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宋喜凤	0	1,559,800	0.7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邹华英	0	1,497,579	0.7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程锴	1,250,000	1,250,000	0.6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少麟	-4,763	1,167,888	0.5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海军	1,155,389	1,155,389	0.5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黄国忠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107,160	人民币普通股	18,107,160
太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296,840	人民币普通股	9,296,840
朱文	2,946,045	人民币普通股	2,946,045
宋新春	1,757,640	人民币普通股	1,757,640
宋喜凤	1,55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9,800
邹华英	1,497,579	人民币普通股	1,497,579
程锴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张少麟	1,167,888	人民币普通股	1,167,888
张海军	1,155,389	人民币普通股	1,155,3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为黄国忠先生、第二大股东为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签署的相关协议,丁磊先生实际控制的六合逢春与黄国忠先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5 重要事项

2.6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
应收账款	23,498.49	68,684.82	-65.79
其他应收款	23,246,684.00	30,460.00	76,218.73
其他应付款	185,315,120.34	131,176,197.83	41.27
预计负债	41,845,611.00	62,367,935.93	-32.91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增减%
营业成本	11,117.96	132,872.38	-91.63
销售费用	167,964.71	242,912.21	-30.85
财务费用	6,658,405.07	13,723,455.90	-51.48
资产减值损失	6,716,734.65	5,112,109.44	31.39
营业外收入	482,721.00	32,815.00	1,371.04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1,620.90	489,344.42	-5,65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399.32	-2,722,40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0,000.00	-204,625.00	不适用

(2)与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的分析说明

①应收账款本期末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应收货款所致;

②其他应收款本期末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国家体育馆项目前期费用、新公司开办费及咨询费等所致;

③其他应付款本期末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④预计负债本期末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深圳市达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预计负债所致;

⑤营业成本1-9月较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所致;

⑥销售费用1-9月较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营业收入减少,销售费用随之减少所致;

⑦财务费用1-9月较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减少,利息随之减少所致;

⑧资产减值损失1-9月较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往来款增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⑨营业外收入1-9月较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进行债务重组获得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⑩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月较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月较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山西金正工程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月较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个人借款所致。

2.7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14年4月29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议案(详见公司2014年4月30日发布的公告),随后公司推动相关工作。后股东承诺在其逾期债务全部清偿完毕之前,将不启动上述事项的有关工作。目前处于搁置状态。

(2)其他项目

2014年6月23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国家体育馆主场地并投资设备从事常年室内大型驻场演出项目的议案》等(详见公司2014年6月24日发布的公告)。目前,公司与北京京演文化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国家体育馆场地租赁合同》,并支付押金人民币600万元。现该项目组已进入筹备阶段,资金到位后将全面展开后续工作;关于并购基金,根据公司与七弦投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七弦投资”)、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六合逢春”)签署的《共同发起设立山水文化并购基金的框架协议》,先期应由七弦投资和六合逢春共同投资设立的北京七弦六合文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取得营业执照。后续由山水文化、七弦投资(或其指定关联主体)、六合逢春(或其指定关联主体)共同发起设立的北京山水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处于筹备阶段;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俊人影业有限公司,目前已取得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核准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尚未获得工商部门核发的公司营业执照。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第一大股东进行初步沟通后,筹划涉及与上市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5日起停牌(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公司股东及相关中介机构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因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面广、程序复杂,方案的商讨、论证工作量大,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未完全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

2.8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9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2.10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1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山西圆缘宾馆有限公司	投资50万元,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50万元,投资净额为0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1997年投资山西圆缘宾馆有限公司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比例为6.73%,1999年由于其经营不善,持续亏损,故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50万元。本次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要求,将该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因该投资净额为0元,进行追溯调整后也对公司损益不产生重大影响。

2.12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影响(二) 无

2.13 职工薪酬准则变动的影响 无

2.14 合并范围变动的影响 无

2.15 合营安排分类变动的影响 无

2.16 准则其他变动的影响 无

2.17 其他 无

公司名称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欣
日期 201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山水文化　编号: 临2014--123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并确认已收到,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及监管要求,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山水文化　编号:临2014--124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总资产、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2014年陆续新增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即《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山西圆缘宾馆有限公司	投资50万元,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50万元,投资净额为0				
合计	-				

1997